

新約神學 第一課 概述

《賴氏新約神學》

賴德 (George Eldon Ladd) 著

馬可人、楊淑蓮 譯

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

洛杉磯國語浸信會成人主日學

12/01/2024

引言

- 雖然許多書籍都採用「新約神學」這名稱，但它的精確意義並不明顯，部分困難是源於對「神學」這名詞的不同用法。
- 班美理(Geoffrey W Bromiley)下了一個簡單的定義：「嚴格說來，神學是有關神的思想 and 言論」。
- 牛津英語辭典簡本(The Shorter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則認為，神學乃是「論及神的研究或科學，討論神的本質和屬性，祂與人和宇宙間的關係」。
- 通俗的講，神學乃是一種前後連貫的觀念體系，採用合乎邏輯的方法，去解釋有關神的事（原則上希望能解釋，但我們的神學並非時常都像我們所想要的那麼前後一致和有效）。

引言

- 我們嘗試採用有規律的方式，去說明我們對神，以及祂與基督的關係之領悟，又說明這一切對敬拜祂的人有何意義。
- 那麼，「新約神學」便是有關神的事件之了解，這了解是新約所表明的，所強調的，或者所演繹出來的。它不一定時常都是新約作者用一定的詞句表達出來的，但它必然是他們所說過的話中已經包含的，因為他們所說的時常都基於他們對神的意念之理解。
- 如果我們認真看待「新約」這名詞，我們便要抗拒那種試探，就是把我們認為次要的，甚至不可靠的經文或書卷放棄。新約中每一件事都是早期教會思想的一部分，無論它追溯到耶穌本身或跟隨者中的一位。不過，新約各卷的作者不是在寫既定的神學書籍；他們只是關懷各教會的需要，為他們寫下這些書卷。

引言

- 我們需要思考和回答的問題是：這些著作有何行義？它們所表達或包含的神學是什麼？它們之中永遠有效的是什麼？
- 新約作者是為了應對他們那個時候教會的需要而寫的。不過，我們不應把他們的著作當作一連串分散、漫無目的感想。在這些書卷背後有一種極深的神學信念，就是神在基督裏的啟示和行動。
- 新約所有著作中都有神學，但我們不能寫一篇彼得神學，或者雅各神學，甚至保羅神學，因為我們沒有足夠的資料，甚至沒有跡象表明，作者給我們提供他認為基督教神學中最重要東西。他們都是新約的作者。不過這些著作都充滿神學。我們應設好好地重視這些著作裡面所表達或包含的思想。

一、新約聖經神學的歷史沿革

1. 中世紀

- 中世紀時期，教會的教義獨佔鰲頭，聖經研究完全居於次要地位。
- 聖經的神學只是用來增強教會的教義教導。教會的教義教導同時建基於聖經和教會遺傳兩方面上。教義神學的資料來源並非唯獨聖經本身，乃是教會遺傳所註釋的聖經。

2. 宗教改革運動

- 宗教改革家反對教義神學不合聖經的性質，他們堅持神學必須唯獨建基在聖經之上。教義必須是聖經教訓的系統陳述。
- 宗教改革家強調聖經的解釋，必須按字面注釋，這也導致和促成了聖經神學的開始。不過，改革家較忽略舊約的背景，常常以新約真理來注釋舊約聖經。

一、新約聖經神學的歷史沿革

3. 理性主義

- 聖經研究在啓蒙運動的衝擊下，產生了聖經神學這門特別學科。十八世紀出現了一種研究聖經的新方法，逐漸脫離了一切教會與神學的轄製，標榜「完全客觀地」注釋聖經，把聖經全然看作是歷史的產物。
- 理性主義的興起，反對一切超自然主義，而歷史方法的發展，並經文鑒別學的興起，導致聖經記錄不再被視為神默示的話語，聖經變成只是人類的歷史記錄而已，如同其他古代的文獻資料。
- 這時期的一些學者是極端唯理主義者，從聖經中找一些符合理性定律的宗教思想。有些學者則試圖調和基督教神學與現代思想形式。雖然唯理主義早已過時，但近代學者顯然仍使用這基本方法來研究聖經；甚至福音派學者也有限度地採用歷史的方法。

一、新約聖經神學的歷史沿革

4. 宗教哲學的興起

- 唯理主義遂漸凋零後，取而代之的是黑格爾（Hegel）唯心論哲學的影響。黑格爾認為絕對理念或絕對精神永恆地在宇宙中及人間時事中彰顯。
- 黑格爾從**宗教歷史**看出精神的演進，按其對神辯證式了解，從原始宗教，經過屬靈個體的宗教，變成絕對宗教，就是基督教。
- 包珥(F. C. Baur)受了黑格爾的影響，摒棄了唯理主義從新約聖經中尋找無時間性的真理之努力。他從早期教會的歷史性動向中尋找智慧與真理的揭示。包珥比較關注努力追溯歷史的發展，雖然聖經神學與歷史息息相關這原則是正確的，但他不太關注聖經的真理。他對德國的新約聖經研究有極大的影響。

一、新約聖經神學的歷史沿革

5. 自由神學主義

- 在17-18世紀自由主義的影響下，基督教的要義被解釋為純粹靈性——道德性宗教，具體表現在耶穌生平和使命上。神的國度是至高的善，是道德理想。
- 就歷史觀而言，這些學者認為，歷史科學終於從最原始的文件中找到那位真正的、不受任何神學解釋前提影響下的耶穌。
- 這個學派的聖經神學家從道德的耶穌宗教這種「歷史的」畫像出發，然後追溯各種不同的教義體系的源流。他們認為這些教義體系是教會深思熟慮的成品。
- 這種「自由神學主義」的方法甚至影響保守派學者，比較偏向從靈義的角度來注釋耶穌。

一、新約聖經神學的歷史沿革

6. 當代回歸聖經神學

- 1920年代開始顯露出一種新觀點，導致聖經神學的恢復。這歸功於三個因素：對進化自然主義失去信心，對純歷史方法產生反感，重新恢復啟示的觀點。這導致確信聖經不僅記載歷史，也記載關於歷史的終極意義的言論。
- 例：「歷史上的耶穌」是用自由神學鑑別學的方法重新組合的耶穌畫像，這樣的耶穌只在學術鑑別學的角度新組合中存在；唯一真實的耶穌是聖經上描述的基督，祂的性質是不能用現代科學歷史編纂的方法重新組合的，而是福音書所見證、並教會傳講的基督。
- 新約聖經神學必須從神學觀點去了解新約歷史，要從永生神在歷史中行事（最顯赫的事件是基督復活）這個觀點去看新約歷史。

一、新約聖經神學的歷史沿革

7. 美國方面

- 美國學者對新約聖經神學的創作性貢獻並不顯著，在解釋新約聖經最重要的特點是神學方法與科學方法的爭論。
- 科學方法堅持新約聖經神學的研究必須徹底應用「歷史學-鑒別學」方法來注釋聖經。
- 神學方法的擁護者堅稱那些所謂科學客觀性是要不得，也得不到的。他們依然相信啓示的確在歷史中發生了，但只有藉信心的眼睛才能察知。
- 雖然最近有學者宣告這種「聖經神學」運動已經死亡，但柴爾滋 (Brevard Childs) 認為危機來自聖經神學運動試圖把正規的聖經神學與自由神學約鑒別學方法論合併，而未能把釋經學與神學之間的縫隙連接，只有按正典聖經的背景來看聖經才能連接起來。

二、聖經神學、歷史、與啟示

1. 概述

- 聖經神學是按照聖經各卷的歷史背景來陳述各卷信息的學科。
- 聖經神學的各項教訓對今日的神學是重要的。聖經神學的各項教訓對今日的神學是重要的。聖經神學的各項教訓對今日的神學是重要的。
- 聖經明顯的「意向」是敘述有關神並祂拯救人的歷史作為，問題是福音書描寫耶穌對一些自限於世俗歷史方法的神學家的方法論。
- 這些預設左右了聖經神學家的方法論。

二、聖經神學、歷史、與啟示

1. 概述

- 然而，既然聖經神學關注神的自我啟示，也關注人的救贖，因此，啟示與救贖的觀念所涉及的一些預設，在聖經裡到處暗示，並常常明言。這些預設是：神、人、和罪。
- 聖經到處都假定神的真實性。聖經並不關注以哲學方式去證明神的存在，或討論有神論。聖經假定了一位具有位格、自有永有的存有，祂是世界和人類的創造主，祂關懷人類。
- 神的關注因人的罪而起，罪把人帶進與神疏離的狀態，結局就是死亡。救贖是神的作為，目的是叫人得釋放，使人脫離罪惡境況，恢復與神相交、蒙神喜悅的地位。
- 聖經神學不是人尋求神的故事，也不是敘述宗教經驗的歷史，聖經神學主要關乎神並祂關懷人的故事。

二、聖經神學、歷史、與啟示

1. 概述

- 使舊約聖經與新約聖經聯合的是神在歷史中行事的意識，然而正統（主流）神學習慣於輕視神的救贖作為在啟示中的角色。
- 例如，華菲德(B. B. Warfield) 有一篇著名的論文，確認啟示是透過歷史作為的媒介來表達，但他把作為啟示放在次於話語啟示之下。還有的認為，只需透過思想或話語來傳達，而無需歷史。
- 與之相對的，韓客爾(Carl F. H. Henry) 認為：「啟示不能…僅僅等於聖經文字，聖經是神啟示中特別的一部份…特別啟示涉及神救贖的獨特歷史性事件，其高峰是耶穌基督道成肉身、代贖、和復活。」
- 神啟示的不只是關於祂自己和人類前途的資料和消息；神啟示「祂自己」，並且這啟示在一連串的历史事件中已經發生了。

二、聖經神學、歷史、與啟示

1. 概述

- 舊約聖經中神最偉大的啟示行動就是救贖以色列脫離埃及的轄制。這不是普通的歷史事件，不像其他民族所遭遇的事件那樣平常。這不是以色列人的成就，也不歸功於摩西有領袖的天才和技巧，這是神的作為。
- 這救贖不只是神的作為而已；神透過這項作為使人知道祂自己，使以色列人認識並事奉神：「我是耶和華，我要用伸出來的膀臂重重地刑罰埃及人，救贖你們脫離他們的重擔，不做他們的苦工。我要以你們為我的百姓，我也要做你們的神。你們要知道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是救你們脫離埃及人之重擔的。」（出6:6-7）
- 在以色列後來的歷史中，一再重複敘述出埃及事件是救贖的行動，神藉這作為使祂的百姓認識祂自己。

二、聖經神學、歷史、與啟示

1. 概述

- 歷史也在忿怒與審判中啟示神。阿摩司解釋以色列為何即將面臨歷史性毀滅，他說：「以色列阿，我必向你如此行；以色列阿，我既這樣行，你當預備迎見你的神！」（摩4:12）。神籍先知指稱以色列遭亞述人歷史上的征服為耶和華的日子，明顯反映神啟示祂是在歷史事件中作祂百姓的審判官。
- 以色列的歷史有別於一切其他歷史。雖然神是一切歷史的主宰，但神曾經在一連串的事件中啟示祂自己，這是祂未曾在別處作過的。毫無疑問地，神掌管著埃及、亞述、巴比倫和波斯的歷史。
- 神在歷史中有一般性的看管，但只有在以色列的歷史中，神才向人傳達更親密的認識祂自己。

二、聖經神學、歷史、與啟示

1. 概述

- 新約聖經也在這「聖史」的脈絡中。複述神在歷史中的作為是基督徒宣講的內容。哥林多前書15:3及下文是信仰告白的雛形，這段聖經是一些事件的複述：基督受死，埋葬，復活，顯現。
- 新約聖經對神的愛的明證並不建基在思考神的本質，而是建基在複述事件。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約三16）。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羅五8）。神在以色列的救贖歷史中的啟示，在基督的生平、死亡、和復活的歷史事件裏有最清楚的顯明（來二1~2）。
- 新約聖經神學不只包括新約聖經中的教訓，最主要的是複述神在拿撒勒人耶穌裏所成就的事。

二、聖經神學、歷史、與啟示

2. 聖經神學與歷史的本質

- 救恩歷史的觀點給現代思想家引發兩個難題。
- 第一，歷史可以容納神的啟示是否不可思議？
- 歷史照定義來說其涉及相對性，特殊性，無常性，及隨意性，但啟示必須傳達出放諸四海皆準的絕對性和終極性。
- 在有限裏如何能夠認識那無限的？在時間裏如何能夠認識那永恆的？在歷史的相對性裏如何能夠認識那絕對的？
- 純粹從人的角度看來，上述這些似乎是不可能的；可是，這點正是聖經信仰中最偉大的神蹟。
- 神是永活的神，而這位永恆的，永不改變者，藉着歷史經歷的滄桑變化，傳達關乎祂自己的知識。

二、聖經神學、歷史、與啟示

2. 聖經神學與歷史的本質

- 第二項必須面對的難題。聖經不只意識到：神曾在某一特定的民族歷史中施行救贖，是一般民族歷史中沒有的；聖經也意識到：神曾在歷史中某些點上行事的方式，是超越一般歷史的經驗。
- 了解「歷史」的本質，可以幫助我們了解上述說法。一般人認為歷史是過去事件的全部；但其實我們根本無法接觸以往人類經歷的廣大領域。除非有文件，有以往事件的記錄，不然就不可能有歷史。
- 聖經經常陳述神透過「一般」歷史事件行事（猶大的亡國、被擄、回歸），信心的眼睛可以看見在歷史事件內有神的工作。然而，聖經經常敘述神以不尋常的方式行事（創造天地、基督復活），神以超越尋常歷史經驗的方式行事。

二、聖經神學、歷史、與啟示

2. 聖經神學與歷史的本質

- 究竟聖經所說的超自然事件是否與在歷史中啟示自己的神之性情和目標一致？究竟歷史是否是度量一切事物的標準，抑或永生神的確是歷史的主宰？
- 歷史的主超越歷史，但卻不是遠離歷史。因此神能夠使事件在時間和空間內發生，這些是真實的事件，但這些事件的性質是「超乎歷史之上的」。
- 其實這是指這些啟示性事件不是歷史所產生的，乃是歷史的主產生的，這位歷史的主站在歷史之上，卻在歷史之內行事，爲了救贖歷史上的受造物。歷史的救贖必須來自歷史之外——來自神自己。

二、聖經神學、歷史、與啟示

3. 聖經神學與正典

- 也許有人會問：為什麼聖經神學的研究限於聖經六十六卷正典？難道約間時代猶太的文獻不應該包括在內？難道以諾書不是和但以理書一樣重要？難道以斯拉四書不是和約翰的啟示錄、猶底特書不是和以斯帖記同樣重要？
- 古代充滿許多文字記錄，保存各時代的歷史經驗、宗教思想、並文學作品。從某個角度而言，正典聖經就像其他古代作品那樣，都是一些住在特定歷史環境中的人之歷史和文學作品，有其特定的宗旨、目的。
- 兩者之間的差別是：正典聖經的作品具有聖史的性質。正典聖經作品是記載神在歷史作為的記錄。

二、聖經神學、歷史、與啟示

3. 聖經神學與正典

- 正典與非正典書卷有好些相同的地方。禧年書和創世記都涵蓋差不多的範圍，以諾書和但以理書同有許多啟示文學的特徵。但正典以外的書卷缺乏正典書卷的聖史意識。
- 巴錄啟示錄和約翰的啟示錄在差不多同時期寫成，也都是處理啟示文學式的末世論；但巴錄啟示錄反映猶太人對幸福的將來盼望，而約翰的啟示錄則形成整個聖經記述的結論，在這結論中，那在眾先知書所陳述，在基督道成肉身所彰顯，並在書信中所闡釋神的計劃，最終完成。
- 因此，這些正典書卷在救贖歷史中同有合一性，這合一性是這些書卷內在固有的，不是外面所加諸的。

三、對觀福音

- 當耶穌剛開始事奉時，舊約中偉大的應許——即實現神當初向亞伯拉罕保證、向大衛確認的福分——還沒有發生。然而，我們在新約聖經見證中所看到的是：神的末世應許在拿撒勒人耶穌身上已開始實現。但是，應許實現的方式是出人意料的，因為神救恩的應許是「已展開卻未完全實現」（已然未然）。
- 儘管耶穌聲稱神的國已經在他的事奉中如曙光出現，卻又教導門徒要為神國的到來而禱告（太六10；路十一2）。神國的拯救大能在耶穌的事奉中顯露無遺，但神國卻還沒有完全顯露出末世的權能。
- 這樣的主題也出現在耶穌所講的比喻中，透過這些比喻，我們看到神國同時擁有現在和未來的雙重特性。

三、對觀福音

- 進一步說，耶穌在事奉中宣告說末世的應許已經實現，因為祂使瞎子看見，癩子行走，大痲瘋得潔淨，聾子聽見，死人復活，並宣揚神國的福音（太十一5）。
- 這是神拯救的日子，祂要來為自己的百姓伸冤，並救他們脫離被擄的生活。福音書清楚地表示，耶穌的神蹟和趕鬼彰顯了神的國度，是新世代來臨的標記。耶穌的神蹟和趕鬼表明，新的創造已經來臨，然而耶穌又教導說：將來有一天，神會審判惡人，為義人伸冤（如，太十二32；可十30；路十八30，二十35）。
- 猶太教思想總是一成不變地將「現今的世代」和「將來的世代」區分開來；而耶穌似乎是在教導兩個世代的重疊，因為在耶穌的事奉中，將來的世代已進入現今這個邪惡的世代，然而，另一方面，將來的世代還未完全臨到。

三、對觀福音

- 應許的聖靈洗禮表明了新世代的來臨（太三11；可一8；路三16「水洗」與「靈洗」），實現了先知書中有關聖靈的應許。
- 耶穌在祂的事奉期間，是聖靈的承載者，但在榮耀升天後，祂成為聖靈的施予者。無論是在耶穌的事奉中，還是在祂升天之後，聖靈的工作都必須從舊約聖經的背景來詮釋。
- 在舊約聖經中，聖靈的恩賜預示了神在末世所要作的工作。在此，我們看到神拯救工作的三位一體特性：聖父差派聖子耶穌來到世上，以便使耶穌用聖靈為信徒施洗，藉此，開始實現萬民必因亞伯拉罕蒙福的應許（創十二1~3）。

三、對觀福音

- 在對觀福音中，也有很多經文顯明新的「出埃及」已經在耶穌的事奉中實現了。當以色列民於波斯王古列年間從被擄之地歸回時，以賽亞所宣告的有關歸回的預言還未完全實現。大約在500年後，施洗約翰的事奉一開始便是關於這個應許（太三3；可一2~3；路三4~6）。約翰在約旦河的施洗，暗示了以色列民正要再一次進入應許之地，正如他們過去曾經出埃及，渡過約旦河，進入應許之地那樣（可一5）。
- 耶穌本人的出現，成為神的應許得以實現的最顯而易見、意義深遠的記號。福音書清楚地指出耶穌就是預言中的彌賽亞，是申命記十八章的節所預言的那先知，是但以理書七章中的人子，是神的兒子。然而，當耶穌以應許中的彌賽亞的身分出現時，並不是神的所有應許都在頃刻間全部實現，這也是已然未然的特徵。

四、約翰福音

- 毋庸置疑，耶穌基督是約翰福音的主角，在祂身上，神的應許得到顯著的實現。事實上，約翰的基督論是清晰明瞭、直截了當的，這使它顯然有別於對觀福音，儘管耶穌也同樣是對觀福音中的主角。
- 約翰福音的基督論在敘述過程中如火苗般燃燒，奪人眼目：耶穌是基督，人子，神子，而且可當之無愧地被稱為神。
- 在耶穌基督裡，神的應許極其顯著地實現了。但是約翰反復向讀者強調說：耶穌是天父所差遣的，並遵行天父的旨意。耶穌也應許說：祂和天父將一起差遣聖靈來教導並賜力量給祂的門徒。這卷福音書的「三位一體」特徵因此清晰可見。然而，聖父、聖子、聖靈的工作並不是以系統神學的方式將其一一定位。

四、約翰福音

- 約翰福音不同於對觀福音，因為約翰福音表述其「末世論」特徵，不是以「神國」的概念，而是以「永生」這個術語。
- 簡單來說，永生所指的是將來世代的生命。約翰強調說，將來世代的生命已經開始屬於那些相信耶穌的人（約五24），因此他強調了末世應許在今世的實現。
- 儘管約翰專注於已實現的末世論，但其「未然」的一面卻也同時存在，身體的復活和最後的審判是為將來存留的（約五28~29，六39~40、44）
- 約翰在其他地方教導說，末時的審判藉著耶穌在十字架上的犧牲（約十二31）已經開始了（約三18~19），但另一方面，並非整個世界都已經認識了神的審判。

四、約翰福音

- 因此，在世界的末了，耶穌將會公然向整個世界宣告審判（約五27~29，十二48）。在耶穌死而復活後，將來祂還要再來，祂的門徒將會去到耶穌所在之地（約十四1~3）。
- 另外，關於將來世代的介入，約翰福音中最顯著的記號之一便是其對聖靈的強調。在舊約聖經中，聖靈仍然是個應許，是要在末世才會賜下的。在約翰福音中，聖靈是藉著耶穌基督的復活升天而賜下的。
- 在耶穌得榮耀後，門徒被授予聖靈（約七39，十四26，十五26，十六13），然而，甚至在耶穌事奉過程中，門徒們已經認識「真理的靈」，因為祂住在門徒中間（約十四17）。

五、使徒行傳

- 在使徒行傳中，五旬節時聖靈的降臨是神的應許實現的最顯著標記（徒一5、8，二1～4）。在使徒行傳中，在五旬節賜下聖靈，成為神拯救和末世應許實現的識別標記。在此我們應該清楚地知道，我們已經看到神末世應許的實現。
- 耶穌的事奉、受死、復活以及現在所賜下的聖靈，這些都表明，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萬民都將因他蒙福」——正在實現。
- 在舊約聖經預言中，聖靈的賜下預示著神旨意的全然實現。而耶穌告訴門徒：預言應驗的方式與他們的期望不盡相同（徒一7～8）。聖靈的確要來，但救恩歷史的結束卻不會立即出現，神還未向人類顯示何時才是歷史的盡頭。

五、使徒行傳

- 使徒行傳顯著的主題之一是耶穌的復活（如，徒二24 ~ 32，三15，四10，五30，十40 ~ 41，十三30 ~ 37，二十六），這也是結束所有四福音書的事件。耶穌的復活不應該僅僅被視為人類歷史中難以言表的事件。它預示了普遍復活的開始——新時代和新創造的來臨。
- 現在，耶穌正在掌權，是主，是基督（徒二36）。所應許的彌賽亞和主已經來到，憑藉祂的復活、升天、得榮耀，祂來治理全世界。然而，在使徒行傳中，神還沒有將全部歷史盡都展開。耶穌將要再來，以實現神的所有應許，並要審判活人、死人（徒三19 ~ 21，十42，十七31；參：二十四25）。因此，耶穌的復活為「已然又未然」這一主題提供了清晰的例證。

反思與應用

- 寫下一項你屬靈生命成長中的挑戰，然後在整個新約神學的學習中，一邊學習，一邊操練，到課程結束再看看是否有一些進步或突破。期待我們一同來見證基督的生命！

思考：

- 你是否對「神學」感興趣？你覺得為何基督徒還要學習「神學」？
- 如果將聖經中的歷史與故事除去，只保留和提煉出哲理性的教導，會有怎樣的差別？